龙海市自然资源局2020年招募青年见习人员公告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闽政〔2020〕4号）文件精神，帮助青年加强岗位实践锻炼、提升就业能力，根据《漳州市青年见习计划暂行实施办法》（漳人社〔2019〕109号），现面向社会招募就业青年见习人员10人，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募对象和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无违法乱纪行为、未纳入诚信体系黑名单；

2.为人正直务实、积极上进，服从工作安排、工作认真负责，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3.对象及学历要求：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大中专及以上（含技校）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

4.具备招募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注：离校2年内未就业，是指申请参加见习前无用人单位为其办理过社会保险且距离毕业证书记录的签发时间不超过2年；16-24岁失业青年，是指申请参加就业见习前未就业且未缴交过社会保险费的16-24岁失业青年。已享受过见习补贴的人员不纳入见习对象。）

**二、招募见习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见习  岗位 | 岗位 | 专业名称 | 学历 | 人数 |
| 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 | 地理科学类 | 本科 | 1 |
|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 | 计算机信息管理类 | 本科 | 1 |
| 国土空间规划股 | 土建类 | 本科 | 1 |
| 规划服务中心 | 测绘类 | 本科 | 1 |
| 龙海市自然资源监察大队 | 法学类 | 本科 | 3 |
| 基层自然资源所 | 公共管理类 | 本科 | 3 |